



包头市“七五”普法工作巡礼——

# 服务群众近距离 “地摊”普法入民心

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开启普法“夜市”法治宣传新模式

人间烟火气,最抚凡人心。盛夏傍晚,在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以下简称:白云矿区)一座广场的夜市上,有“商贩”在吆喝着什么,他们推出的“商品”非常特殊,是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等资料。一处处独特的摊位上,摆放的资料内容“包罗万象”,既有新出台的民法典、“法律援助指引”“社区矫正知识”和重点人群以案释法读本“普法套餐”,也有禁毒、扫黑除恶、安全生产、打假识劣的“法治礼包”……独具特色的普法“夜市”法治宣传活动开展三年来,成为白云矿区擦得亮、传得开、叫得响的特色普法品牌。



## 进“夜市”普法 服务群众接地气

“走一走,看一看,学习法律不受骗啦”“停一停,扫一扫,白云司法全都有啊”……7月28日晚,华灯初上。白天的燥热刚刚褪去,白云矿区稀土广场上便传来了不一样的“吆喝声”,原来是白云矿区司法局携手白云矿区各普法成员单位派出人员化身成一个一个“地摊小贩”,在向过往居民力荐普法“商品”。

走近“普法小摊”,图文并茂的法律知识小图册、印有法律援助咨询电话的手提袋、印有公证服务内容的围裙等普法“商品”琳琅满目,“生意”异常火爆,这一新奇独特的普法宣传活动吸引着大批居民群众驻足围观。

“欣赏完旗袍表演,又要进入紧张的答题环节了,请听今晚的第二题,谁知道国家宪法日是哪一天?抢答开始!”活动现场,白云矿区司法局特邀社区的文艺表演团队前来暖场,精彩的表演与法律知

识有奖问答交错进行。答对该题的是一位普法“夜市”的“忠实粉丝”王淑花。“以前宪法对于我们来说很陌生,觉得它与我们的生活很遥远,自从白云矿区司法局组织多家单位经常性开展相关普法宣传活动以来,我们才真正了解了这部国家大法,原来与我们的切身利益密切相关。”52岁的王淑花是白云矿区的居民,在她看来,近年来白云矿区组织的这些大大小小的普法活动带给居民很大的变化,“法律”“法治”等这些原本让他们感到陌生的词如今已走进群众田间地头的生活,成为百姓茶余饭后的话题。

“前段时间我老伴接到了一个电话,说是我们远房亲戚的朋友,他说受亲戚的嘱托要给我们老两口上一份保险,让我们提供一下银行卡号和身份证号,我觉得有问题,挂断了电话。同志,你说这是真的假

的呀?”普法“夜市”上,演出吸引了不少群众,一旁,由多家单位设立的公共法律服务咨询台前也围满了群众,白云矿区公安分局矿山路派出所设立的咨询台在当晚可是“生意”火爆,民警一一耐心细致地回答了群众的咨询。

该所副所长付文轩介绍:“今天是我们单位加入普法‘夜市’法治宣传活动的第九期,这一次的宣传主题是‘防范电信诈骗,提高群众防范意识’,到本期活动结束,我们共接待了30余位过往群众的法律咨询,填补了群众电信诈骗防范方面的法律知识空白,保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夕阳的余晖中,时而掌声阵阵,时而欢歌笑语,沐浴在温馨祥和氛围中的居民们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这一接地气的普法“夜市”宣传模式,真正拉近了法治服务群众的距离。

## 出“夜市”守法 弘扬正气促和谐

法治宣传教育是提高全民法律素质,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如何以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和行之有效的宣传方式,让法治精神在潜移默化中走进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是近年来白云矿区司法局不断思考的问题。

“以前我们多在白天举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发现群众因忙于工作或农务,‘出场率’并不高。”白云矿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范金梅在谈及创办普法“夜市”法治宣传活动的初衷时提到,为了不让法治宣传活动效果打折扣,白云矿区司法局利用夏季3个月的时间组织各普法成员单位开展普法“夜市”法治宣传活动,切实增强辖区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使其能够更好地学法、懂法、守法、用法。

范金梅说,在构建全民普法的“大格局”下,“遇事找法,办事依法,解决问题用法,处理矛盾靠法”越来越成为群众的共同意识和行为准则。这样一来,通过开展具有“烟火气”“接地气”“聚人气”的法治宣传活动来提升人民群众的法律素养就显得尤为重要,同时也是每位普法工作者有效开展普法工作,开启基层普法工作新篇章的最直接、最有效途径。

三年来,“普法”夜市法治宣传活动不断更新活动形式,丰富活动内容,扩大活动覆盖面,全区63家成员单位强强联合,共同发力,让“普法地摊”上的“商品”多起来,使法治宣传活动“活”起来,助推白云矿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截至目前,白云矿区已连续成功举办三届共二十七期“普法”夜市法治宣传活动,此举极大提升了法治宣传的实效,让普法宣传更接地气,法律服务更贴近民心。“地摊式”普法仅是该局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创新普法模式的一个缩影。

“七五”普法期间,白云矿区司法局推陈出新,找准重点对象普法定位,顺应群众个性化需求,先后推出指尖普法、上门普法等一系列普法新举措,法治宣传方式逐步实现从“传统单一型”向“现代立体型”,由“灌输说教式”向“学用结合式”的转变,真正将法治精神、法治意识、法治观念融入到百姓的头脑里,体现于人民群众的日常行为中。(肖明)

## 逛“夜市”学法 保障权益零距离

每年的七、八月是内蒙古草原上最美的季节,每当傍晚时分,居民们纷纷走出户外消闲纳凉,利用这一契机,2018年,白云矿区司法局紧抓普法要点,创新普法手段,拓宽普法方式,创办了普法“夜市”法治宣传活动,这一新型普法模式的开启,无疑为提升群众法律意识,有效开展普法工作按下了“快进键”。

那么,这样独特的新型法治普法活动如何得到群众的认可与“青睐”?据白云矿区司法局办公室主任高萍介绍,“普法”夜市宣传活动主要由五个部分组成。

开展专题法治讲座。按照“谁执法、谁普法”普法夜市宣传时段表,责任单位轮流在人流密集地开展专题法治讲座,同时举办居民常用法律知识问答,向获奖群众发放具有法律宣传内容的生活日用品及其

他小奖品,鼓励居民群众积极学习法律知识。

设立法律咨询台。设立“谁执法、谁普法”专题法律咨询台,在法律讲座的同时,由责任单位开展相关法律咨询活动,及时为群众解答相关法律问题。

播放普法宣传短片。法治讲座后,通过播放普法小短片,推送法治宣传信息,报道典型案例说法、释法,加深群众对相关法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

举办法治文艺演出。由普法依法治理区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借助白云鄂博国际奇石文化旅游节,举办奇石消夏普法文艺演出主题活动,通过戏曲、小品、相声、快板、舞蹈等形式,在文艺作品中融入法治元素,让群众在欢声笑语中受到法治精神的熏陶。